学术专论

康熙朝宦官新探

杨　珍

［摘要］由于史料失载，清前期多数太监的事迹至今淹没无闻。本文利用新史料和满、汉文档案史籍，对清朝首任敬事房总管太监顾问行、哈哈珠子太监梁九功、哈哈珠子太监魏珠等人的身世经历予以发掘析述，揭示了宦官作为被压迫者和被奴役者，同时又作为清帝指令的传达者和执行者在清朝宫廷政治中发挥的作用。

［关键词］康熙帝　顾问行　梁九功　魏珠

［中图分类号］K249.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2－8587（2018）－01－0016－11

宦官（太监）与宦官制度是目前清史研究中一个较为薄弱的领域。清代，"群籍中从不立宦官一门"①。清史无太监传记，清前期太监史料更为稀少、零散。以往学界大都从宏观视角阐述清朝宦官制度，清前期太监研究仅限于个别人物。②本文拟根据新发现的史料，兼用满汉文档案、史籍，择选康熙朝数位著名太监事迹做一考略。

一、首任敬事房总管顾问行

康熙十六年（1677）五月二十七日，清廷设立敬事房，属总管内务府管辖，置总管、副总管等。③是年三月初一日、初五日，康熙帝分别下达两条关于宫中管理事项的谕旨。其一，"上谕顾问行、崔莀忠、翟霖"，以顾问行居首；④其二，"上谕顾太监"，即顾问行单独承旨。⑤显然，顾、崔、翟三人是设立在即的敬事房总管、副总管人选。相关史料无不表明，顾问行是清朝第一任敬事房总管。⑥

1. 与康熙帝的特殊关系

太监是皇帝的奴仆。可是，顾问行与康熙帝的关系有一些特殊之处。

［收稿日期］2017－09－28

［作者简介］杨珍（1955－），女，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研究员，北京 100732；yz3024@163.com

① 庆桂等编纂：《国朝宫史续编》卷72，北京古籍出版社，1994年，第660页。

② 参见常建华：《雍正帝打击太监魏珠原因新探——魏珠其人其事考》，《清史研究》2013年第3期；杨珍：《历程　制度　人——清朝皇权略探》，学苑出版社，2013年，第232—240页；张建：《内监梁九功与康雍之际的储位斗争》，"国际满学青年学者论坛"论文，吉林师范大学，2015年。

③ 《钦定宫中现行则例》卷4，光绪六年武英殿刻本，第1页。

④ 《国朝宫史》卷2，北京古籍出版社，1987，上册，第6页。

⑤ 《国朝宫史》卷2，上册，第6页。

⑥ 参见《清代内阁大库散佚满文档案选编》，天津古籍出版社，1991年，第138、152、176页等。

康熙帝写给太监个人的朱笔谕旨，以给顾问行的最多。① 康熙帝三次亲征噶尔丹期间，经常是在写信与皇太子允礽（“谕皇太子”）的同时，也写给顾问行一信（“谕顾太监”）。也就是说，在他亲征噶尔丹总计十余月内，将朝政全权托付与皇太子，将内宫事务完全托付给顾问行。给顾问行的信中，康熙帝毫无掩饰地流露出他当时的情绪。例如，首次亲征时给顾问行的一封信，写于康熙三十五年四月底：“谕顾太监：朕领六军北征瀚海，夙兴夜寐，未尝少暇。展转之间，将近六旬。朕原不欲写书，奈因梦寐之际，常侍慈颜和悦，妃嫔清吉（按，此二字是涂改后重写）如常，所以朕不能无一语也。……”②时康熙帝率中路军已临近噶尔丹军，费扬古率西路军迟至，未能与中路军会合，而中路军面临粮米告罄之困。因形势紧迫，交战在即，康熙帝略带沉重的心情流露在字里行间。

再如三十六年五月下旬康熙帝结束三征返京途中，“谕顾太监：朕远行朔漠，北度沙瀚，立心似石，主意如铁，必灭此贼而后方回。今遂其志，满其愿，岂非天乎？朕乐之极矣，喜之极矣！举手加额，焚香谢天而已。特谕。”③ 这种直抒心胸的情感渲泻，即使是同时期给大臣的谕旨内也很少见。康熙帝在信中写道，“此皆细事，外报不曾写得，惟叫里边知道”。④ 他让顾问行转告孝惠皇太后和众妃嫔这一切的同时，也将顾问行当做真正的倾诉对象。这表明康熙帝不仅信任顾问行，还认为顾问行能够领会他的所言所思，所忧所喜，因而在亲笔信中不计繁简，不吐不快。康熙帝也不时向顾问行交待、叮嘱宫内事项，但未见一句教训、喝斥之语，未见一字责备。如果信的起始没有“谕顾太监”字样，其行文口吻便像是对待一位老臣或老友，委婉温和。包括康熙帝在内，清帝给其他太监的谕旨（书信）中，类似情况似无二见。⑤

2. 事迹管窥

清代档案、官私史籍内，关于顾问行的事迹记述甚简。下举数例。

康熙八年十一月三十日，顾太监传上谕：蕙池花园众太监出银六钱买得撇兰、小松树用于内廷。著自库取银六钱代支。⑥

康熙十二年十一月，“顾太监传旨制作”熏炉一只，制毕取讫。⑦

康熙十四年十一月初四日，顾太监奉上谕：传内务府大臣噶鲁、海拉逊，今选女子，萨克达嫫嫫额娘一姓族中女子等止选。⑧

二十六年底，孝庄太皇太后病逝。“一月之祭”在际，康熙帝担心孝惠皇太后哀痛太过，让“大学士明珠、内务府总管班第、亲近蓝翎侍卫尔格、总管顾太监”奏请皇太后不必前去。四人遵旨至皇太后宫门，“总管顾太监进内，遵旨奏毕”。⑨

三十八年十二月初六日，“顾太监以大内需用”，从广储司皮库“带去里子貂皮十二”。⑩按，敬事房设立后，内务府各机构行文中提及顾问行，均称“总管太监顾太监”。此次仅称“顾

---

① 参见杨珍：《从新见康熙朱谕看清前期皇权与太监的关系》，待刊。
②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康熙朝朱谕》，档案号：508—92，426。
③ 故宫博物院掌故部编：《掌故丛编》，中华书局，1990 年，第 29 页。
④ 故宫博物院掌故部编：《掌故丛编》，第 19 页。
⑤ 唐益年：《清宫太监》（辽宁大学出版社，1993 年，第 19、20 页）录有嘉庆二年（1797）嘉庆帝于热河行宫寄给宫中首领梁进忠的“家信”，可资比较。
⑥《清代内阁大库散佚满文档案选编》，第 134 页。
⑦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满文内务府杂件》，康熙十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按，本文所引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满文档案，凡无档案号者，均属内务府全宗、原始满文档案。
⑧ 吕萍、何晓芳、张德玉主编：《佛满洲家谱精选 · 吉林卷》，人民出版社，2017 年，第 371 页。此文件满汉合壁。
⑨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整理：《康熙起居注》，中华书局，1984 年，第 3 册，第 1721 页。
⑩《清代内阁大库散佚满文档案选编》，第 239 页。

太监”而无“总管太监”之衔，当有缘故，见下文。

“上谕顾问行学医之说”,[①] 是目前所见康熙帝给顾问行的最后一道谕旨，约写于康熙四十年前后。首先，从谕旨的内容、口吻看，康熙帝乃由旁人口中得知顾问行学医，故让人给顾问行捎话，带信人记录康熙帝旨意后，转交顾问行。因此，与以往不同，谕旨起始并无“谕顾太监”字样。看来，顾问行已不在康熙帝身边。其次，这时顾问行老迈有恙，故学医以期自诊。再次，康熙帝认为顾问行不适于学医：“若溯源细求，专心学之，未尝不成，但观者为尔，不能无虑也。恐劳心半途而成病，用力未成而年迈，曾未治人，先不能治己，岂不痛哉！以当劝而罢之。若学平常市井之俗医，不如不学。”康熙帝对顾问行知之甚深。谕旨透出对顾问行的爱护关心，推心置腹。

此时顾问行是在何处？下文将予以分析。

3. 身世存疑

康熙帝对顾问行很少直呼其名，而是叫他“顾太监”。凡单独写给顾问行的谕旨（书信），均如是称。这应是平日康熙帝对顾问行的称呼，也是康熙朝宫中对顾问行的叫法。《康熙起居注》及满文档案凡述及顾问行，必称“顾太监”或“总管太监顾太监”；记述其他太监时，均于“太监”后书其名，从未称之以“某太监”。

对太监以姓称之，呼为某太监，在明朝并不少见。目前尚未发现顺治宫中对太监个人如何称呼的记载。就史料所及，清前期太监有此称者，惟顾问行一人。宫中太监很讲资历,[②] 敬事房总管人选必是宫内当差数十年以上之人。顾问行曾是顺治朝太监，应是可以肯定的，可能还不止于此。清入关初始，宫内有不少旧明太监。康熙帝幼时，教他句读和书法的张、林二内侍，“俱系明时多读书人”。[③]康熙帝曾多次说：“万历以后所用内监，曾有在御前服役者。”[④] 顾太监是否也是留在清宫的旧明太监之一？

直隶密云县东门外一里，有忠义祠，“旧祀前代死难诸臣，康熙四十年提督太监顾问行重修”。[⑤] 暮年顾问行出资修缮这座忠义祠，表明对“前代死难诸臣”怀有特殊情感，而“前代”似应指明代。一般来讲，亲历明清易代、亲睹“天崩地坼”场景，方会对“死难诸臣”思之念之，逾久弥深。

清制，宫内太监大部分来自直隶所属州县，极少数来自山东、山西等北方省份。[⑥]清人云：“太监为畿辅产，向无南人。”[⑦] 不过，有史料透露，顾问行或来自南方。浙江普陀山是中国佛教名山之一。明清之际，王朝鼎革，普陀荒顿者几五六十载，至康熙年间开复。普陀山一些寺庙“系特颁谕旨修建者，非他处可比”,[⑧] 住持与康熙帝及部分宫廷成员联系密切。[⑨] 如康熙三十八年，“乾清宫太监提督”顾问行、“内务府广储司郎中”丁皂保、太监马士恩等同赍帑金到山。[⑩] 普陀山的茶山有法华洞庵。“展复初，僧照洁为寺执事。请于本寺伐木构楼三间居之。辛巳

---

① 故宫博物院掌故部编：《掌故丛编》，第 52—53 页。

② 嘉庆十一年（1806）奉旨：“向例太监当差过三十年，方准挑选首领”。光绪《清会典事例》卷 1216，中华书局，1991 年，第 12 册，第 1093 页。

③《圣祖仁皇帝庭训格言》，内府刻本，第 2、3 页。

④《国朝宫史》卷 2，上册，第 12 页；中国第一历史馆整理：《康熙起居注》，第 3 册，第 2093 页。

⑤ 周家楣、缪荃孙等编纂：《光绪顺天府志》卷 24，北京籍出版社，1987 年，第 3 册，第 756 页。

⑥ 参见鲁琪、刘精义：《清代太监恩济庄茔地》，《故宫博物院院刊》1979 年第 3 期；唐益年：《清宫太监》，第 36 页；光绪《清会典》卷 94，中华书局，1991 年，第 850 页。

⑦《清稗类钞》，中华书局，1984 年，第 1 册，第 443 页。

⑧ 庄吉发译注：《孙文成奏折》，文史哲出版社，1978 年，第 22 页。

⑨ 参见庄吉发译注：《孙文成奏折》第 75、84、104、106 页等。

⑩ 许琰：《普陀山志》卷 4，《续修四库全书》第 723 册，第 280 页。

（按，康熙四十年）秋，移旧楼于洞之西侧，复建祠楼三间，奉中使顾问行牌位于内。”①

古人之灵位被供奉某处，其生前大都与该处有着某种特殊关系。顾问行的灵位被供奉于普陀山法华寺内，这或许表明他是浙江本地人，所谓落叶归根也。顾问行接到康熙帝劝止其学医的谕旨时，可能已在普陀山。后于此地去世，年约七旬开外。他离宫前已无“总管太监”一职。

顾问行属于清入关后最早供职清宫的太监之一。因是皇考旧人，年长犹如父辈，故康熙帝对他较为敬重。又因顾问行文化素质较高，行为处事谨慎圆熟，故康熙帝不仅予以信赖，且在一定场合下可以无话不言，视若故人。顾问行与康熙帝的关系及顾问行的结局，折射出清前期的宦官制度，一方面体现了封建王朝宦官制度的特点，另一方面还存有满洲传统社会主奴关系的痕迹。

二、“哈哈住塞”梁九功

1. 罪因存疑

梁九功，一作梁九公，康熙朝太监。一种看法认为，梁九功和另一位太监魏珠因与皇八子允禩集团有牵连，故康熙帝死后，两人的下场都很悲惨。② 事实上，雍正元年（1723）二月梁九功于拘禁地自缢身亡，雍正帝得知，降旨曰：“梁九功乃早已该死之人，既曾效力皇考，赏银二百两办理后事。”③ 萧奭《永宪录》中所言，可与上述满文档案记载相印证：“九公幼侍圣祖，与魏珠俱加信用，朝臣多相交结。后以犯法，年老宽恩，拘系景山，畏罪自尽。上（按，雍正帝）念其勤劳，特加轸恤，给银发丧。”④

梁九功之“犯法”何所指？

自康熙三十八年（1699）始，梁九功奉旨总管集祥门（gi siyang men）、永安亭（yung an ting）、南府（nan fu）等“三所”事务。⑤ 五十一年十一月，梁九功偕副首领太监魏国柱等滥用“三所”饭房节省银两案发露。内务府总管大臣遵旨议处梁九功等，奏入，奉朱批：“朕既已降谕旨拘禁梁九功，仍予拘禁。”⑥滥用“三所”饭房节省银两案，出现在梁九功犯罪被拘之后。审讯口供显示，梁九功等对节省银的使用是请旨而为。⑦ 康熙帝的追查吹毛求疵，难脱因人构罪之嫌。那么，梁九功的“原罪”又是什么？

我们发现一件康熙帝手书汉文朱谕，所谓“朕既已降谕旨拘禁梁九功”，即指此谕。内称：

> 梁九功身应御前，当凡事小心才是。近来胆大乱行，以致无所不为。若依律例，必死无生。朕念他自幼当哈哈住塞，免其死罪，重罪四十板，圈在新园小饭房处。郭守义向日行事不端，无赖之徒，哄骗梁九功，认为兄弟，生死之交，梁九功就死不误。郭有义凡有事，梁有功不问是非，必竟依他。郭守义的行事（按，此二字原无，后填加）比梁有功还可恶。今将郭守义重责四十板，枷号，同梁九功一处锁禁。……⑧

---

① 许琰：《普陀山志》卷8，《续修四库全书》第723册，第304页。

② Silas H. L. Wu. *Passage to Power*：*K' ang-hsi and His Heir Apparent*，*1661 – 1722*，Harvard University Press，1979，p. 174.

③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故宫博物院编：《清宫内务府奏销档》，故宫出版社，2014年，第1册，第105—107页。

④ 萧奭：《永宪录》，卷2上，中华书局，1959年，第91页。

⑤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满文朱批奏折》，内务府总管大臣赫奕等奏，康熙五十一年十月二十二日。按，根据档案内容及相关史事看，gi siyang men并非指紫禁城养心殿后围墙东侧之吉祥门，而是景山北中门东侧之集祥门，故与永安亭并称“东西两处”。

⑥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满文朱批奏折》，内务府总管大臣赫奕等奏，康熙五十一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⑦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满文朱批奏折》，内务府总管大臣赫奕等奏，康熙五十一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⑧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康熙朝朱谕》，档案号：508—92，426。

这件未落日期的朱笔谕旨，写于五十一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传旨内务府总管查奏梁九功等之前。从字面看，梁九功被拘禁的具体原因，是与太监郭守义结交，被其“哄骗”，凡事必依其意。这一罪由看似荒谬，却也多少符合康熙帝的心理。无论任何人，康熙帝最不能容忍其巴结、讨好同僚。在康熙帝看来，这样做就是对他本人疏远轻视，就是与他离心离德。郭守义是梁九功下属，梁九功凡事依从郭守义，如此则将主子康熙帝摆放何处？谕旨何以遵行？于是，梁九功被籍没家产，人口入官。①

值得注意的是，五十一年十月初一日，康熙帝第二次废黜皇太子允礽。此时正是梁九功被拘前后。梁九功的获罪是否与二废太子事件有所关联？因无实据，难下定论。

2. 随侍传旨

梁九功自称“十三岁就已跟随主子”，② 康熙帝也说梁九功“自幼当哈哈住塞”。“哈哈住塞”，满语“haha juse”，意为“男童们”。汉文亦作“哈哈珠塞”、“哈哈珠色”、“哈哈珠子”。太监名前系以“哈哈珠子”之称，表明其自幼随侍康熙帝。梁九功虽然自幼跟随康熙帝，但在所见档案中，其名前除间或冠有“副总管太监”或“首领太监”之外，③ 并未冠以“哈哈珠子太监”字样。这一点与太监魏珠、李玉、陈福等人不同。④

梁九功的事迹记载，不晚于康熙朝中期。如三十八年二月康熙帝第三次南巡，梁九功随往，途中奉派向大臣赐物传旨。⑤翌年九月康熙帝称：“即如梁九功，人甚伶俐，凡有差遣处，朕尚时加防范。”⑥ 事实是，由于梁九功的聪敏在众太监内十分突出，康熙帝对他有所提防的同时，差遣尤多。四十四年春康熙帝第五次南巡，梁九功仍随往。⑦返京途中，他扬鞭飞马五里许，向大臣传旨赍物。⑧

此后数年内，梁九功进一步得到康熙帝器重，多次向大臣传达旨意。⑨

四十七年九月，康熙帝第一次废黜皇太子允礽。十一月，命满汉大臣举奏太子人选。众人一致保举皇八子允禩，并由“内侍梁九功、李玉转奏”。康熙帝对此予以否定，让梁九功、李玉“传谕”众臣“再思之”。如是往复再三，均由梁、李二人转奏并传旨，梁九功居首。⑩ 立储是封建王朝头等大事。在此事上传旨并代大臣转奏的太监，必最为康熙帝信赖。

3. 京城一绝“梁葫芦”

清人好以葫芦制品盛物摆放，欣赏把玩。梁九功心灵手巧，将自种葫芦制成各式精美器物，“售必获巨值”。这些葫芦制品“奇形诡制，不可殚述。文备山水花鸟之状，细入毫发，非由刻

---

①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内务府奏案》，档案号：05－0002－011。

②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康熙朝朱谕》，档案号：508—92，426。

③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满文朱批奏折》，广储司银、皮库奏，康熙四十五年正月二十二日；《清代内阁大库散佚满文档案选编》，第121—122页。

④ 参见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满文朱批奏折5件：内务府奏，康熙五十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康熙五十八年四月十三日、康熙五十九年七月初五日；尚之顺等奏，无年月；署内务府总管事郎中董殿邦等奏，康熙五十八年四月十三日。

⑤ 宋荦：《西陂类稿》卷40，清刻本，第15页。

⑥ 《国朝宫史》卷2，上册，第11页。

⑦ 宋荦：《西陂类稿》卷42，第9页；第14—15页；第19页。

⑧ 宋荦：《西陂类稿》卷42，第20—21页。

⑨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满文朱批奏折》，广储司银、皮库奏，康熙四十五年正月二十二日；故宫博物院明清档案部编：《关于江宁织造曹家档案史料》，中华书局，1975年，第63页；《清代内阁大库散佚满文档案选编》，第121－122页。

⑩ 《清圣祖实录》卷235，康熙四十七年十一月丙戌；另参见《清圣祖实录》卷235，康熙四十七年十一月辛卯。

镂，空隙处皆有梁九公制小方印，他人效之，不能及也。蝈蝈葫芦尤佳，人皆呼为‘梁葫芦’”。①

康熙帝也喜爱葫芦。康亲王崇安的家仆曾献上一个内中“能作音乐之声”的“巨葫芦”，崇安“异之，因进于仁庙”。康熙帝“甚为爱惜，日置养心殿中，后随殉景陵”。② 梁九功善制葫芦，更得欢心。

清末太监信修明的回忆录中，称雍正初年魏珠在北海团城以种葫芦为消遣，还制造了不少葫芦器物。“这些器物工艺精巧，上面又刻制了书画。”③信修明所闻乃张冠李戴，将梁九功之事误为魏珠所为。

姑且不言梁九功月支银米几何，得康熙帝赏赐几何，仅出售葫芦器物一项，即可所获不菲。梁九功家财丰盈，家仆众多。例如，他的家人单四曾“领了太监梁九功的银四千九百两，赁了宣武门外轿子胡同的房子四十六间，交与民人张三开了‘吉如’号油盐店”。查抄梁九功家产时，单四报出入官银二千两，被发往打牲乌喇，④ 又如五十二年冬，诚亲王允祉等遵旨为固伦荣宪公主调换在京下榻之邸。经查看，营造司所属官房计一百一十六处，“内有四十间以上大房三十一处”，其中包括“梁九功旧房一所”。⑤

4. 拘处患病得救

梁九功获罪后，被拘禁在畅春园西花园内。一度患病危重，得到康熙帝的关照。

康熙后期某年五月，畅春园西花园总管尚之顺奉旨：“梁九功若有病，遣往回家后奏闻；若病重，勿遣返伊家。”原来，梁九功额上生恶疮，头、面俱肿。大方脉大夫何桂芳、外科大夫秦什禄诊视，称此病系肝、肺热毒盛旺所致，并开出汉字药方。奏入，奉朱批：“应让他服用黎峒丸（li dung wan）。”⑥康熙帝仍不放心，在另一张纸上写道：“西园总管报奏梁九功生恶疮，势不甚好。尔等打发人去看，着速救治。此症最急，倘一时有变，即交与他父亲去，梁九功名下也一同出去发送。若梁九功还在好些，将此帖与他看。”⑦ 由康熙帝所言得到以下认识：

首先，康熙帝想尽全力救梁九功一命。所以，命尚之顺不要循例将病重之梁九功送返家中，因为这样不便于御医急时救治；并亲笔写药方让梁九功服用；又说如果梁九功病故，原梁九功属下太监均去送灵；令将写有“着速救治”的亲笔谕旨，拿给梁九功看。其次，此时梁九功之父仍在世。这可能从一侧面表明，梁九功的年龄犹如康熙帝的子辈。梁九功十三岁随跟康熙帝时，康熙帝已步入中青年。再次，如果梁九功事出，康熙帝让交付梁父料理。看来梁九功之父也在京城，并为康熙帝知晓。

由于康熙帝用心救治，梁九功大病而愈。雍正帝即位，梁九功被移至景山关押，自缢。终年约五十以上。

哈哈珠子太监梁九功曾获重用，后受严惩。康熙帝念旧，为之留命，终未宽恕。这在康熙朝著名太监内算一特例，而梁九功的得罪缘由更令人生疑。

---

① 周家楣、缪荃孙等编纂：《光绪顺天府志》卷108，第13册，第5189页。

② 昭梿：《啸亭杂录》卷9，中华书局，1980年，第268—269页。

③ 信修明遗著：《老太监的回忆》，方彪等点校，北京燕山出版社，1992年，第3页。

④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内务府奏案》，档案号：05－0001－017。

⑤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允祉等奏，康熙五十二年十二月初八日。按，固伦荣宪公主排行二公主，与皇三子诚亲王允祉同为康熙帝荣妃马佳氏生。

⑥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满文朱批奏折》，无年月，尚之顺等奏。按，药名参见张建《内监梁九功与康雍之际的储位斗争》中所作考证。

⑦ 故宫博物院掌故部编：《掌故丛编》第55页。

三、哈哈珠子太监魏珠

1. 康熙三十一年（1692）后入宫为宦

定慧寺位于北京海淀，今遗址仍存。初建于明代宣德年间，初名“善法”。正德二年（1507）增修，改名“云惠”。康熙五十一年（1712）“御前内侍魏公珠所重建”，康熙帝赐名“定慧”。

魏珠，号髫明，直隶雄县人。① 据内阁学士励廷仪撰于五十一年四月的《敕赐定慧寺碑记》：“公弱龄时，随其从祖国辅往游于此。……今二十年后，以时节因缘成兹善果，其夙根清净，福报之来，又宁可思议耶？”② 依此观之，魏国辅、魏珠祖孙的云惠寺之游，约在康熙三十一年。跟随伯祖前往游历时，魏珠当未入宫为宦。

古人称“弱龄”，泛指五六岁至二十岁前。如顺治帝死后，清廷颁诏内称：“朕自弱龄，即遇皇考太宗皇帝上宾。”③ 此指顺治帝六岁，清太宗皇太极病逝。又如康熙帝亲撰祝文内称：“忆自弱龄，早失怙恃。”④ 意为自己八岁丧父（顺治帝），十岁丧母（孝康后）。再如咸丰帝二十岁即位理政，旨称：“惟朕弱龄亲政，毫无见闻。”⑤

碑文称魏珠之“弱龄”，当指魏珠八九岁上下。据雍正九年（1731）奉敕编刊《上谕八旗》，雍正四年六月，清廷议定康熙帝第九子允禟罪状二十八款。其一为：“将伊子弘晸认内侍魏珠等为伯叔，窥探宫禁信息。”⑥ 另据乾隆敕修《国朝宫史》，雍正十三年十月乾隆帝谕称：“昔者塞思黑（按，允禟）之子弘晸，呼魏珠为伯父。”⑦ “伯叔”与“伯父”，一字之差，长幼之别大焉。弘晸如何称呼魏珠，屡赴内廷陪侍康熙帝的皇四子胤禛应耳闻目睹，而皇孙弘历（乾隆帝）尚为稚童，于此未必亲见。所以，雍正帝称弘晸呼魏珠为“伯叔”当为可信，即魏珠的年龄小于弘晸之父皇九子允禟。允禟生于康熙二十二年（1683），三十一年年方十岁。因此，可以肯定，魏珠随从祖往游古刹时，至多只有八九岁。倘以八岁计，魏珠约生于康熙二十四年。

清制，召募太监时报名年龄最小六七岁，最大一般不超过二十岁。在皇宫内当差，须以二十岁以内者选充。⑧也就是说，魏珠大约在康熙三十一年游云惠寺未久，入宫作了太监。

2. 修庙十年，渐受青睐

康熙四十一年始，太监魏珠“发忠爱之诚，矢皈依之愿”，出资重建日就堕圮的云惠寺，“用以仰资法力，祝延圣寿，上报深恩”。是年乃康熙帝五十大寿前一年。修缮工程选择此时动工，显示了重修者的长远目光和投机心理，而魏珠此时未及弱冠。

五十一年即康熙帝六十大寿前一年，工程竣工。工期十载，恰当其时，深合帝意。魏珠于“本年四月具奏以请，皇上赐名‘定慧’，复为亲洒宸翰，御书寺名并‘慈云广覆’四大字”。⑨

随着重修工程逐步完成，魏珠渐为康熙帝看重。

---

① 《承德府志》卷 16，光绪十三年（1887）廷杰重订本，成文出版社，1967 年，第 2 册，第 599 页。

② 《敕赐定慧寺碑记》，《北京图书馆藏中国历代石刻拓本汇编》，中州古籍出版社，1990 年，第 66 册，第 163 页。

③ 《清世祖实录》卷 144，顺十八年正月丁巳。

④ 《清圣祖实录》卷 132，康熙二十六年十二月乙巳。

⑤ 《清文宗实录》卷 7，道光三十年四月丙寅。

⑥ 《上谕八旗》，雍正四年六月初三日，雍正刻本；参见《清世宗实录》卷 45，雍正四年六月甲子。

⑦ 《国朝宫史》卷 4，第 35 页；《清高宗实录》卷 4，雍正十三年十月乙亥。

⑧ 参见光绪《清会典》卷 94，第 850 页。

⑨ 《敕赐定慧寺碑记》，《北京图书馆藏中国历代石刻拓本汇编》，第 66 册，第 163 页。

康熙四十九年底，“太监魏珠”向苏州织造李煦家人传旨，交付菩提子六十粒。[1] 时魏珠当差御前，尚未冠以“哈哈珠子”之称。[2] 据现存满文档案，大约康熙五十年始，内务府大臣、侍卫、汉军大臣等在奏折中述及魏珠传旨，均称“哈哈珠子太监魏珠”。[3] 然而苏州织造李煦、山东巡抚李树德等所上汉文奏折内，述及魏珠传旨，对魏珠的称呼很不一致，如“总管太监魏珠”，“魏珠”、“太监魏珠”等。[4]魏珠此时是否任“总管太监”，待考。

魏珠的崭露头角与康熙五十一年梁九功获罪之间，尚未发现有何关联。但是，五十年后康熙帝去世前约十年内，魏珠的确部分取代了梁九功的角色。古刹修缮竣工并获康熙帝赐名及御书匾额，正是魏珠得康熙帝欢心和器重的标志。

怀柔县境内丫髻山，距京师百里，自元明以来号为近畿福地。五十二年康熙帝六十大寿前夕，“御前太监魏珠”偕皇十子敦郡王允　、皇十二子贝子允裪前往赍敕降香。道士李居祥创建玉皇阁于山顶，经魏珠转奏，特赐内帑并皇会布施银五千两。五十三年阁成，赐御制碑文。[5]

五十四年（1715），废太子允礽于拘禁地秘密写信与正红旗满洲都统公普奇，图谋二次复立。事发，康熙帝命魏珠持信面询允礽。[6] 一年后，皇八子允禩染病，康熙帝派魏珠前去探望。[7] 允禩因竞争储位被父严责，父子感情一度恶化。时康熙帝深为储位事困扰，对废太子允礽、八贝勒允禩等与他人的关系极其关注。如果魏珠表现出支持或反对哪一位皇子的倾向性，康熙帝不会用为心腹，让他代表自己，分别联系这两位储位之争中的关键人物。

3. 善合上意，信任至终

康熙六十一年四月，康熙帝生前最后一次出巡塞外。仍如以往，魏珠随侍。此次，他要完成一个早已深思熟虑的心愿。

承德府丰宁县黄姑屯南四十里，“山势阻深，其右有泉，从石间出，东南流，会入固都尔呼河”。[8] 山麓有洞，浑然天成，洞旁地势稍坦。康熙帝避暑行围时，多次途经此处。这一带也是蒙古王公赴热河朝见及商贾转贩必经之地。据康熙六十一年经筵讲官、内阁学士蒋廷锡撰《云光洞碑记》（下称《碑记》），“侍卫魏公扈从经此，屡属意焉。曰：‘此宣佛场也’”。是年五六月间，魏珠捐资命工，“除秽莽，镵岩石，因邃为堂，装三世佛像而于其旁。坦处构室二十楹，奉紫微斗极及释伽大士。经始三阅月，工遂告竣，延此邱领香火以祝圣绵福。”康熙帝御书匾额曰“云宝珠光”。“魏公荣上赐，即以‘云光’名洞，属廷锡为之记。”[9]

来年是康熙帝七十大寿之年。二十年前康熙帝即将迎来五十大寿时，魏珠为“祝延圣寿”，出资重修云惠寺。此次捐资兴建云光洞，依然是为了“祝圣绵福”。两事前后呼应，绝非巧合。魏珠多次经此山麓，盘算多时未动声色。直至此时临近康熙帝七十大寿之年，方出资命工。其用心之深，取悦之巧，由此一见。魏珠信佛，但两次出资修建寺庙，“宣佛”之意当在其次。

---

① 庄吉发译注：《孙文成奏折》，第 38—39 页。

② 按，笔者核对台北故宫博物院 1977 年印行《宫中档康熙朝奏折》第 9 辑（《满文谕折》第 2 辑）第 176 页，此件奏折称“taigiyan wei ju”（太监魏珠），魏珠名前无“haha juse”（哈哈珠子）字样。

③ 分见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满文朱批奏折 3 件：关保等奏，康熙五十年五月初六日；内务府奏，康熙五十四年八月二十日；内务府奏，康熙五十九年七月初五日。另见孙文成奏，康熙五十一年二月十一日，《宫中档康熙朝奏折》第 9 辑（《满文谕折》第 2 辑），第 197 页。

④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康熙朝汉文朱批奏折汇编》，档案出版社，1985 年，第 7 册，第 298 页；第 8 册，第 681、64 页。

⑤ 周家楣、缪荃孙等编纂；《光绪顺天府志》卷 24，第 3 册，第 761—763 页。

⑥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整理：《康熙起居注》第 3 册，第 2486 页。

⑦ 《清圣祖实录》卷 270，康熙五十五年十月辛卯；《上谕八旗》，雍正四年二月初五日；《清世宗实录》卷 45，雍正四月六月甲子。

⑧ 《承德府志》卷 16，第 2 册，第 599 页。

⑨ 《承德府志》卷 16，第 2 册，第 599 页；参见《钦定热河志》卷 81，《四库全书》第 496 册，第 314 页。

《碑记》称魏珠“侍卫魏公”。清朝太监被称之为“侍卫”，目前所知惟有魏珠，而且不止一次。[①] 魏珠具有大多数太监所缺乏的“跑马射箭”技能。当康熙帝在重山峻岭中驰骋射杀时，魏珠寸步不离，随侍身边。加之魏珠备受康熙帝信任，所以，他被另眼相看而有“侍卫”之称，或与情理无悖。

康熙帝崇佛而不佞佛，但好题字，沿途寺庙等处留墨甚多。六十一年秋，康熙从塞外返京途中为刚刚竣工的洞室御书“云宝珠光”匾额。时康熙帝年近古稀，身体多病，精力不济。这种情况下，仍泼墨挥毫，并将墨宝赐与魏珠。由此可见康熙帝同魏珠的亲近关系。

4. 左右逢源，罹罪保命

康熙后期，储位空悬。包括胤禛在内部分年长皇子暗中角逐，希求储位。雍正帝胤禛继位后，其政敌允禩等被揭发与魏珠“相结甚深”。[②] 康熙后期，魏珠利用身为御前太监且受信用的有利条件，在宫中建立了深广人脉。数次延请内廷文士为其所建庙宇撰文并书写镌刻，即是一例。不过，善于观察世事、精明过人的魏珠，对允禩等人的逢迎只是虚与委蛇，并未与其结为党援，在诸皇子储位之争中基本保持不偏不倚。所以，他屡被康熙帝授以要任，也未被允禩对手雍正帝抓住致命把柄。

据清宫造办处档案，雍正元年（1723）正月十九日，魏珠请旨办理有关事项。魏珠名前，已无“哈哈珠子”之称。[③] 九月，魏珠因家人在康熙帝景陵风水地动土建房而获罪，抄家拘禁。事实上，致使魏珠获罪的一个深层原因，是以魏珠和总理陵寝事务、总管内务府大臣董殿邦为代表的先帝近侍，与陵寝副将、擢马兰口总兵范时绎为代表的地方官吏产生矛盾时，魏珠等已无老主庇护，范时绎得到嗣帝的支持。[④]但总的来说，魏珠在宫廷权力之争中能左右逢源，为康熙帝信用却未倚势张狂。也正是由于这个原因，魏珠破坏陵寝风水案发露后，雍正帝怒詈魏珠一贯骄纵，“是个疯狗相似”,[⑤] “即凌迟处死，不足以蔽厥辜”。[⑥] 但是，最终仍以魏珠“侍奉圣祖多年”为由，“不忍加诛，仍看守”。[⑦] 雍正帝胞兄允祉因与储位之争有涉，雍正八年革爵圈禁，病死拘所。骨肉之情尚不足惜，如果太监魏珠曾为允禩图谋储位出力，雍正帝岂能从轻惩处！

魏珠在拘禁中度过十二载（1723—1735），由未及不惑变为半百之翁。

5. 再受重用，位至“宫殿监督领侍”

雍正十三年九月，乾隆帝继大位。魏珠被宽宥，令于景山寿皇殿当差，但“不许出门”。[⑧] 时魏珠刚过知天命之年，这一限制未知解除于何时。事实是，魏珠很快受到乾隆帝的重用，逐步坐上清宫太监的第一把交椅。

造办处档案中，可以见到魏珠以不同职衔传旨制造物什等记载。如乾隆六年（1741）三月初二日七品首领萨木哈等传旨：“……（鼎、炉等）花头上所烧之红，着催总邓八格、太监魏珠另配好红，进六所烧造，务要十一月进呈。”[⑨]

---

① 参见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康熙朝汉文朱批奏折汇编》，第 8 册，第 391 页。

② 《上谕旗务议覆》，载《中国史学丛书续编》，学生书局，1976 年，第 49 册，第 236 页。

③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香港中文大学文物馆合编：《清宫内务府造办处档案总汇》，人民出版社，2005 年，第 1 册，第 6 页。按，《养心殿造办处史料辑览》（第 1 册朱家溍、朱传荣选编；第 2—8 册张荣选编：故宫出版社，2013—2016 年）为本文查阅档案提供线索，特此致谢。

④ 参见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雍正朝汉文朱批奏折汇编》，江苏古籍出版社，1989 年，第 32 册，第 137—138 页；台北故宫博物院：《宫中档雍正朝奏折》第 28 辑（满文谕折》第 1 辑），第 710 页。

⑤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雍正朝汉文朱批奏折汇编》，第 32 册，第 138 页。

⑥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雍正起居注册》，中华书局，1993 年，第 1 册，第 107 页。

⑦ 萧奭：《永宪录》，卷 2 下，第 143 页。

⑧ 《国朝宫史》卷 4，《训谕》4，上册，第 39—40 页。

⑨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香港中文大学文物馆合编：《清宫内务府造办处档案总汇》，第 9 册，第 735 页。

十年八月初九日“催总邓八格、八品官魏珠持去掐丝法琅汉文夔龙鼎炉一对……。九月初三日八品官魏珠、首领吴书将改画得天喜壶纸样一张呈览，奉旨：着照样再做一对。钦此”。①十六年三月十三日“宫殿监督领侍刘玉、监副侍魏珠、潘凤同传：御花园水法着照年例收拾”。②九月初一日，“宫殿领侍魏珠”传旨制作中正殿物件。③ 二十年三月初一日，“宫殿监督领侍魏珠、监副侍贾进禄同传：“御花园水法着年例收什”。④

按，雍正四年，定敬事房总管、首领等职衔。正四品总管为宫殿监督领侍衔，这是清宫太监最高职位。六品副总管为宫殿监副侍衔。八品首领为侍监衔。⑤ 乾隆帝即位后十余年内，雍正年间“身获重罪”的魏珠升迁之快，让人瞠目。

敬事房总管等“专司”事项之一是：“察视（宫内）各门启闭，巡看火烛、关防等事。”⑥乾隆二十六年九月初四日夜，寿安宫内失火。⑦乾隆帝得知，立令严查。谕旨内称：“魏珠奏内所称首领九十三，说是同太监李世福无点引灯，黑影巡查之语。其为心虚回护，已属显然。著内务府大臣等将是夜如何失火之处，逐一研究，令其明白供吐，如敢谎供狡赖，即加以刑讯，务得实情。”⑧经总管内务府大臣议准，首领九十三、太监李世福等六人受到惩处。魏珠身为敬事房总管，没有尽到“巡看火烛、关防之责”。事发后，魏珠按例奏报寿安宫失火案情，被乾隆帝认为祖护事主，但未受责惩，仍在“总管”之任。⑨

魏珠在康熙朝深受信用，但在雍正初年获罪圈禁。然而由于他稔熟宫中事务，经验丰富，人也灵慧，关键在于宫廷斗争中他的表现未曾有忤帝意；故至乾隆朝又东山再起，升至四品大总管，达到清朝太监名位之巅。这种大起大落、历经三朝的太监生涯，堪称传奇。

魏珠卒年未详，去世时已过耄耋之年。

四、结语

顾问行、梁九功、魏珠的太监生涯，基本涵盖了康熙朝前期、中期和后期。他们三人分别属于清前期太监中的两种类型：老一辈太监，亦或旧明遗留太监，如顾问行；康熙帝培养的哈哈珠子太监，如梁九功、魏珠。三人的禀赋性格各有特点：顾问行深沉持重，梁九功聪灵外露略乏机心，魏珠善于审时度势，人情练达。梁九功获罪自尽，顾问行终老寺庙，魏珠则为康乾祖孙所信赖，大约亦为善终。这一情况与三人的处事风格有一定关系。

清代宦官制度与清入关后 268 年历史相始终。康熙帝制定的有关太监及宫廷事务等一系列方针举措，为其后清帝所遵循，也为乾隆年间进一步规范、完善清代宦官制度打下基础。康熙帝对太监的管理宽严适中，予以一定信任而不放纵。更重要的是，康熙年间，清朝皇权的集中强化呈上升之势。如康熙帝所言：“天下大权唯一人操之，不可旁落。”⑩无论太监个体如何千差万别，他们无一例外处于皇权的震慑掌控下，既未出现所谓宠监，从总体看亦无干政行为。

---

①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香港中文大学文物馆合编：《清宫内务府造办处档案总汇》，第 14 册，第 97 页。
②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香港中文大学文物馆合编：《清宫内务府造办处档案总汇》，第 18 册，第 373 页。
③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香港中文大学文物馆合编：《清宫内务府造办处档案总汇》，第 18 册，第 317 页。
④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香港中文大学文物馆合编：《清宫内务府造办处档案总汇》，第 21 册，第 292 页。
⑤ 《国朝宫史》卷 20，下册，第 439 页。
⑥ 《钦定宫中现行则例》卷 4，第 14 页。
⑦ 《国朝宫史》卷 4，上册，第 62 页。
⑧ 《清高宗实录》卷 642，乾隆二十六年八月甲戌。
⑨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香港中文大学文物馆合编：《清宫内务府造办处档案总汇》，第 26 册，第 281 页；第 27 册，第 259 页。
⑩ 《国朝宫史》卷 2，上册，第 14 页。

宦官并非宫廷政治中的局外人。他们侍奉皇室成员，是奴才，是被压迫者和被奴役者。另一方面，他们的身家性命与皇权之兴衰息息相关，他们中的一些人又是清帝指令的传达者和执行者。因此，部分宦官也是统治集团的下层成员。

清宫服侍人员中，太监是一个庞大群体。由于失载或史料未详，清前期绝大多数太监事迹至今鲜为人知。应当加强对宫廷下层人物，特别是宦官的关注，因为这一群体以其特殊方式，服务于清朝最高统治者，在宫廷政治的发展演进中起到他们的作用。

References

Chang Jianhua. “Yongzhendi daji taijian Weizhu yuanyin xintan：Weizhu qiren qishi kao”（Further investigating the reason of emperor Yongzheng’ s punishing eunuch Weizhu：Weizhu’ s life and experience）. *Qingshi Yanjiu*（The Qing history journal）3（2013）.

Guo Songyi. Li Xinda and Li Shangying. *Qingchao dianzhi*（Laws and institutions of the Qing dynasty）. Changchun：Jilin wenshi chubanshe，1993.

Li Wenyi. “Qingdai ‘haha juse’ kaoshi——jianlun manwei ‘haha juse’ yu ‘haha jui’ de fanyi（Study of “haha juse” in the Qing Dynasty：also on the translation of “haha juse” and “haha jui” in Manchu Language）. *Qingshi yanjiu*（The Qing history journal）1（2016）.

Lu Qi，Liu Jingyi. “Qingdai taijian Enjizhuang yingdi”（The Qing eunuchs’ graveyard of Enjizhuang）. *Gugong buowuyuan yuankan*（The journal of the Imperial Palace Museum）3（1979）.

Qiang Guangmei. “Shilun qingdai zongguanneiwufu dachen dui taijian de guanli”（On managing eunuchs in the Qing dynasty by the Director-General of Court Internal Services）. *Manzu yanjiu*（Manchu minority research）1（2013）.

Tang Yinian. *Qinggong taijian*（Eunuchs in the Qing court）. Shenyang：Liaoning daxue chubanshe，1993.

Wu，Silas H. L. *Passage to Power*：*K’ang-hsi and His Heir Apparent*，*1661 – 1722*，Harvard University Press，1979.

Yang Zhen. *Licheng Zhidu Ren— qingchao huangquan luetan*（Course，system，court members：investigating imperial power of the Qing dynasty）. Beijing：Xueyuan chubanshe，2013.

Yu Huaqing. *Zhongguo huanguan zhidu shi*（A History of Chinese eunuch system）. Shanghai：Shanghai renmin chubanshe，1993.

Zhang Jian. “Neijian Liang Jiugong yu Kang Yong zhiji de chuwei douzhen”（Eunuch Lian Jiugong and the struggle for crown prince in the Kangxi and Yongzheng periods）. Guoji Manxue qingnian xuezhe luntan lunwen（Essay submitted to the International Study of Manchu：Young Scholars’ Conference），Jilin shifandaxue（Jinlin Normal University），2015.

Further Investigations into Eunuchs in the Kangxi Period

YANG Zhen（Institute of History，Chinese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yz3024@163. com）

The life stories of many eunuchs in the early Qing have remained unknown due to the lack of historical records. This article investigates and analyzes the lives and experiences of several eunuchs in the Qing Dynasty such as the first Supervisor-in-chief of the Eunuch Office，Gu Wenxing，Haha Juse Liang Jiugong，and Haha Juse Wei Zhu based on the newly-found historical records and the archives in Manchu and Chinese. This article explores how eunuchs，who were oppressed and enslaved，at the same time played their roles in the politics of the Qing court by delivering and executing the Qing emperors’ instructions.